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十二、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十三、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一）为规范留坝县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根据《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和党中央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有关要求以及《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留坝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汉办字〔2024〕56号），制定本规定。

（二）县农业农村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县乡村振兴局牌子。

（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接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三农”工作的重大决策，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组织开展“三农”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等。

（四）原县乡村振兴局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开展定点帮扶、社会帮扶，研究提出中央和省级、市级、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发展等职责划入县农业农村局。

（五）本规定确定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等，是县农业农村局机构职责权限、人员配备和工作运行的基本依据。

（六）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贯彻执行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贯彻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负责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贯彻执行全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重点地区帮扶政策，组织定点帮扶、社会帮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过渡期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考核评估工作，贯彻执行中央和省级、市级、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承担全县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构建长效帮扶

机制。

5.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延长农产品产业链。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6.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农业标准化生产。

7.负责贯彻落实中省市中药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及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负责全县中药产业发展重大项目的论证储备申报，组织落实全县中药种植（养殖）规划布局、生产标准、技术规范、市场信息、监管指导，组织开展原产地标记注册认证和地理标志产品认证；指导全县中药种植（养殖）基地建设，培育发展经营主体，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建立完善中药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

8.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工作。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9.负责全县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

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10.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贯彻执行国家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1.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和抗灾救灾种子的储备、调拨以及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2.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拟订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全县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3.推动全县农业农村科技进步。推动全县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农村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应用基础及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4.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

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15.牵头开展农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16.统筹协调和监管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组织行政应诉、普法宣传工作。

17.牵头负责全县绿色食药产业链农业农村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和服务保障工作。

18.负责农业生产污染控制、农村清洁、农业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等；负责农用地类别划定及受污染耕地治理、修复；监督指导农业、畜牧业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及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规定相关工作。

19.负责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20.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七）职能转变。县农业农村局要紧紧围绕统筹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点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强县。

1.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夯实各方责任，过渡期内保持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总体稳定，项目资金相对独立运行管理，增强全县脱贫后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加强对全县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的统筹协调、指导和督促检查。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动农村产权规范流转和交易，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拓展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统筹推进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树立大食物观，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实现农产品保数量、保质量、保多样，保障食物供给安全。

4.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推动绿色、有机等优质农产品发展，建立全县地理标志农产品协同保护和产业培育体系，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八）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水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水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

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县农业农村局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九）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本规定第六条第七条明确的主要职责，编制权责清单，逐项明确权责名称、权责类型、设定依据、履责方式、追责情形等。在此基础上，制定办事指南、运行流程图等，进一步优化行政程序，规范权力运行。

（十）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行政编制 16 名。设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

（十一）县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十二）本规定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十三）本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20 日起施行。

二、工作任务

（一）全力保障粮食安全。一是切实抓好粮食生产。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稳定粮食生产任务，确保全年粮食面积不低于 3.95 万亩，产量不低于 0.96 万吨。扎实开展小麦“一喷三防”，加强农作物田间管理，打造玉米和小麦高产示范片 1000 亩以上。全面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等政策，落实稻谷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切实保障农民

种粮收益。做好种子、化肥、农药等农资生产储备调运、促进保供稳价。严防“割青毁粮”，大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提升粮食单产和品质。二是稳步推进大豆和油料扩种。推广“马铃薯+玉米+大豆”和“玉米+大豆”带状套作模式，总结完善技术方案，将油菜、大豆种植面积和产量任务分解落实到各镇（街道），压实责任，纳入目标责任考核，广泛发动群众利用休耕地、冬闲田扩大油菜种植面积，全年油料播种面积不低于0.88万亩，带状复合种植不低于0.2万亩。三是从严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积极推行“田长制”，严守耕地红线，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探索建立耕地种植用途管控机制，明确耕地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油料、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全面开展闲置土地集约化利用、耕地“非粮化”整治，统筹推进耕地高效利用，防止弃耕、撂荒和“非粮化”。四是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树立大食物观，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植物动物微生物并举的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因地制宜发展肉牛、土鸡、中蜂等特色养殖业，增加特色畜产品供给，满足市场多元化消费需求。

（二）全面守牢防返贫底线。一是做好过渡期防返贫工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完善县镇村三级监测网络，推动过渡期内各项政策落细落实，不断提升农村养老、医疗、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水平，

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二是完成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任务。围绕省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村的目标任务，统筹落实行业帮扶责任和倾斜支持政策，聚力抓好重点帮扶镇“六大建设”和重点帮扶村“八大行动”，着力推动落实1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和11个省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的《加快发展实施方案》，确保重点帮扶镇村的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达标。

（三）聚力建设和美乡村。一是持续推进示范创建工作。深入学用“千万工程”经验，用活用好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市级“千万工程”重点村的创建验收机制和财政奖补资金，在巩固近两年创建成果基础上，全面推进实施2025年度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和市级“千万工程”重点村创建任务，创建省级示范村达15个、市级重点村达28个。同步推进实施2025年美丽庭院创建任务，培育美丽庭院示范户达300户。二是稳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围绕农民群众对高品质人居环境的需求，深入践行“五共机制”和“四微”模式，聚力调动农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广应用《留坝县村容村貌提升导则二》，组织办好“第三届和美乡村创新创业大赛”，持续确保“厕所革命、污水治理、垃圾治理、入户道路”覆盖实效处于高水平发展，着力不断提升农民群众的生活舒适度。三是全面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按照全县乡村建设十五项重点任务，结合宜居宜业宜游和美乡村建设目标，统筹支撑“千万工程”示范创建工作。加快村庄规划编制进程，全面完成编制72个村庄规划。持续提升农房质量安

全水平，深入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建成宜居型农房 300 户以上，落实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创建任务。大力推进“农村四好公路”示范创建，不断加强乡村产业路、旅游路、资源路建设。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向农村供水保障转变，重点落实城乡供水一体化和一张网。一般村供电可靠率达 99% 以上、5G 信号通达率均达到 95% 以上。农村义务教育、镇村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物流配送等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资源均衡有效使用，公共服务保障有力，广大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巩固提升。

（四）推动绿色食药高质量发展。坚持以延链补链强链为重点，加快绿色食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特色产业提质升级。一是强化工作统筹协调。落实链长制度，发挥各子链作用，制定各子链 2025 年实施方案，明确 2025 年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协调成员单位落实任务，实行清单化管理，定期调度工作进展，研究解决存在问题，推进各项任务高效完成。二是坚持绿色生态发展。按照绿色生态发展思路，提升标准化示范基地，加速绿色食药产业规模化、生态化、智能化发展，积极发展食用菌 3500 万筒、新发展中药材 2.5 万亩、生猪 3.95 万头、土鸡 40 万只、中蜂 4 万群、渔业达到 300 亩、林麝规模争取达到 4000 只。三是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利用科创平台，加强与加工企业及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开发各类新产品 30 款以上，升级更新包装 30 种以上。四是着力推进品牌建设。督促各类主体继续申报“三品一标”，确保持有绿色食品证书不低于 3 个、有机认证不低于 12 个，有

机产品基地不少于 14 个，基地面积 5800 亩以上。六是强化项目招引。精准项目谋划，重点围绕林下经济、中药材精深加工、水资源开发利用为主的绿色食药版块科学策划包装招商项目，大力开展小分队招商、产业资源推介，推动项目签约落地。

（五）全力实施“五个农业”全覆盖。推进“五个农业”覆盖所有镇村，集中培育打造一批“五个农业”示范基地、骨干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补齐短板弱项，提升发展质量。一是打造示范基地。发挥集约优势，打破镇域、村组、主体界限，布局一批牵引性、标志性、带动性强的产业基地，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搭建集约化加工链条，打通品牌化营销渠道，新打造 8 个以上市级“五个农业”示范基地，全县累计建成 18 个市级“五个农业”示范基地，10 个县级“五个农业”示范基地。二是培育龙头企业。培树行业标杆，培育 7 家市级“五个农业”骨干龙头企业，9 家以上县级“五个农业”骨干龙头企业，从科技研发、装备升级、工艺提档、品牌创建、产品营销、金融信贷等方面给予扶持，不断壮大企业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实力。三是推动合作社示范提升。以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为抓手，围绕加快发展“五个农业”，打造 39 个左右“五个农业”示范社，12 个县级“五个农业”示范合作社。支持合作社开展生产托管、代插代收、统采统购等社会化服务，不断提升组织农民、带动农民、服务农民能力，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四是打造特色产业村。树立经营村庄理念，立足特色资源禀赋，因地制宜、分级分类推进，集中力

量打造 39 个特色产业村，引领全县“五个农业”镇村全覆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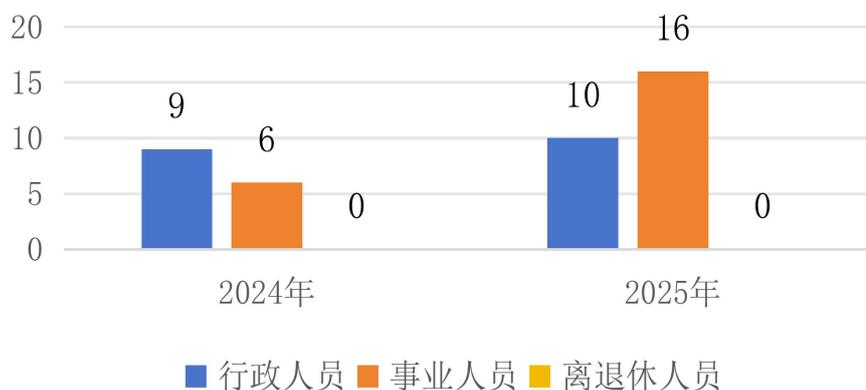
（六）深入推进农村改革。一是持续发展强村富民经济。紧紧围绕盘活农村“三资”促进共同富裕的发展需求，借鉴应用浙江省实践强村富民公司制度的经验做法，以增强集体资本造血功能为目标，以村级扶贫社的战略性转型退出为切口，以市场化经营为导向，推进探索“五元+五资”（两山集团、民营企业、强村富民公司、村股份社、村民+国有资本、集体三资、村民资产、社会资本、金融资本）耦合共生与融合共赢的强村富民经济体系，力促聚投能力达 1 亿元以上，循环发展“资产经营、社会服务、订单生产、工程承揽”等四大商事业务，集成经营创造投资利润，支撑实现以强带弱的收益再分配和共同富裕目标。同步制定 2025 年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强抓工作落实。组织力量逐村研判，帮助各村理清发展思路，因地制宜谋划集体经济增收项目，确定发展模式和推进路径，建立集体经济增收项目台账。强化工作调度，每季度到村督导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每季度末对各村集体经济收入情况进行统计监测，针对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提出具体推进措施。2025 年全县 75 个村（社区）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稳定在 15 万元以上，其中 20 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30 个，50 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10 个。二是抓好农村“三资”管理。全面推进“陕农经”平台推广应用，强化村集体合同管理，严格执行《留坝县农村集体经济合同管理办法（试行）》《留坝县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办法（试行）》《留坝县村级财务管理

制度（试行）》等文件要求，宣传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积极推动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建设。三是深化农村产权交易。抢抓全国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整县试点的契机，加快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健康发展，有效打通资产、资源、资金转换通道，夯实畅通城乡要素流动、激活农村资源潜能、促进集体经济发展支撑。四是强化农村宅基地管理。做好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宣传宅基地等土地相关政策法规，增强群众依法依规用地建房意识。做好政策培训指导，通过开展集中培训，深入镇村开展点对点培训等形式，加强农村宅基地相关的政策的培训。加强巡查监管力度，指导镇村健全动态巡查制度，对宅基地使用、建房规划、建设施工等全过程进行监督，对违法违规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20 人；实有人员 25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人员情况构成图 （单位：人）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123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并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收入增加。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123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3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事业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并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增加。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23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并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收入增加；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123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3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并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36.09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并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增加。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6.09 万元，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66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2.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0.89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应增加；

3.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101101）1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6.62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行政单位医疗支出相应增加；

4.行政运行支出（2130101）259.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58.06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行政运行支出相应增加；

5.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130199)67.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67.00 万元，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长江禁捕综合执法项目、“千万工程”项目和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支出。

6.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130599）83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30.0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并入，本年新增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服务项目和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支出。

7.住房公积金支出（2210201）2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74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三）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6.09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11.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8.9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24.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871.07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单位合并，本年项目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相应增加。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6.09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11.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8.9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和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人员并入农业农村局，人员增加，机关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924.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871.07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单位合并，本年项目增加，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相应增加。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及当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及本年度，本单位当年预算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及本年度，本单位当年预算均未安排会议费；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及本年度，本单位当年预算均未安排培训费。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十二、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36.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三、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18.05万元，较上年增加7.6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公用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2025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留坝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注：1. 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2. 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2,360,910.00	一、部门预算	12,360,910.00	一、部门预算	12,360,910.00	一、部门预算	12,360,910.00
1、财政拨款	12,360,91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298,91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18,36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60,91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118,36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2,55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5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9,062,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96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2,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155,05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11,564,93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66,97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360,91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360,91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360,91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360,91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12,360,910.00	支出总计	12,360,910.00	支出总计	12,360,910.00	支出总计	12,360,910.00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360,910.00	一、财政拨款	12,360,910.00	一、财政拨款	12,360,910.00	一、财政拨款	12,360,91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60,91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298,91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18,36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118,36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2,55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5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9,062,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96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2,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卫生健康支出	155,05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11,564,93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66,97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360,91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360,91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360,91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360,91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360,910.00	支出总计	12,360,910.00	支出总计	12,360,910.00	支出总计	12,360,910.00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2,360,910.00	3,118,360.00	180,550.00	9,062,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960.00	373,96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960.00	355,9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960.00	355,96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0	18,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050.00	155,0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50.00	155,05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050.00	155,0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564,930.00	2,322,380.00	180,550.00	9,062,000.00	

21301	农业农村	3,264,930.00	2,322,380.00	180,550.00	762,00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594,930.00	2,322,380.00	180,550.00	92,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70,000.00			67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300,000.00			8,300,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300,000.00			8,3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970.00	266,97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970.00	266,97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970.00	266,970.00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2,360,910.00	3,118,360.00	180,550.00	9,062,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18,360.00	3,118,36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22,380.00	2,322,38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5,960.00	355,96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5,050.00	155,05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000.00	18,0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6,970.00	266,97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2,550.00		180,550.00	9,062,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0.00		3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0		5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2,000.00		12,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0,000.00			30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550.00		24,55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00		14,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2,000.00			72,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0,000.00		50,000.00	8,690,000.00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298,910.00	3,118,360.00	180,5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960.00	373,96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960.00	355,9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960.00	355,96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0	18,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050.00	155,0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50.00	155,05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050.00	155,0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02,930.00	2,322,380.00	180,550.00	
21301	农业农村	2,502,930.00	2,322,380.00	180,55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502,930.00	2,322,380.00	180,5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970.00	266,97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970.00	266,97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970.00	266,970.00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298,910.00	3,118,360.00	180,55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18,360.00	3,118,36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22,380.00	2,322,38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5,960.00	355,96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5,050.00	155,05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000.00	18,0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6,970.00	266,97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50.00		180,55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0.00		3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0		5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2,000.00		12,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550.00		24,55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00		14,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9,062,000.00	
131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9,062,000.00	
131001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9,062,000.00	
-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9,062,000.00	
	2025年公务交通补贴	72,000.00	
	2025年公务交通补贴	72,000.00	2025年公务交通补贴
	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服务经费	300,000.00	
	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服务经费	300,000.00	对全县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进行动态监测,并根据预警结果,采取针对性帮扶措施,确保脱贫路上不漏一人。
	公务员公用经费追加	20,000.00	
	2025年公务员公用经费追加	20,000.00	保障部门、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
	巩固衔接资金县级配套	8,000,000.00	
	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000,000.00	主要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用于支持全县农业特色产业发展,配套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相关村级基础设施建设等。
	农业产业长江禁捕综合执法经费	150,000.00	
	2025年长江禁捕、行政执法、农业产业专项工作经费	150,000.00	对执法人员进行农业综合执法业务培训,提高执法基本素质。加强行业普法,加大农业投入品、农产品质量、农机安全、长江禁捕等领域案件查办力度,发挥综合执法效能,有效遏制、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确保我县产业安全高效,农业农村发展稳定。做好县境内褒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为重点,兼顾其它支流内的野生水生动物保护工作,加强渔政执法力量建设,加大资源保护力度。按照县委县政府确立的“四养一林”产业发展方向,重点围绕食用菌提质增效、有机农业发展,强化资源统筹利用,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与农民增收的目标。
	千万工程工作经费	100,000.00	
	2025年度“千万工程”工作经费	100,000.00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的重要指示批示,扎扎实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工作安排部署,高质量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宜旅游和美乡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千万工程县级奖励资金	320,000.00	
	“千万工程”县级奖励资金	320,000.00	结合全县三类村庄的发展需求,按照省市县“千万工程”示范创建工作要求,组织实施2023、2024、2025年度的省级示范村和市级重点村实施晋级创建任务,全年度开展检查、督导、评估、验收等管理工作,促进各任务镇村巩固提升绩效水平,通过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改善、公共服务保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等创建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全县“千万工程”示范村和重点村覆盖率达37%。
	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100,000.00	
	2025年度留坝县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工作	100,000.00	农村人居环境市级优秀镇、市级示范村全部创建达标,实现美丽宜居目标。其余整治村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显著提升。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千万工程”县级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3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结合全县三类村庄的发展需求,按照省市县“千万工程”示范创建工作要求,组织实施2023、2024、2025年度的省级示范村和市级重点村实施晋级创建任务,全年度开展检查、督导、评估、验收等管理工作,促进各任务镇村巩固提升绩效水平,通过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改善、公共服务保障、村集体经济发展等创建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全县“千万工程”示范村和重点村覆盖率达3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差旅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办公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租车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创建2025年度的“千万工程”示范村和重点村	16个	10
		质量指标	创建任务完成率	100%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任务村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达到全县平均水平	≥30万元	10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厕所普及率	100%	5
			生活污水治理率	100%	5
			生活垃圾收处率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融合水平显著提升	持续推进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5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2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度“千万工程”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的重要指示批示, 扎实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工作安排部署, 高质量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宜旅游和美乡村,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差旅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办公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租车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46人	10
			创建“千万工程”示范村	75个	10
		质量指标	示范镇示范村高质量创建完成率	≥95%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带动乡村旅游	有效带动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居住幸福感	有效提升	5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不断提升带动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带动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效应发挥年限	≥1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15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3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度留坝县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农村人居环境市级优秀镇、市级示范村全部创建达标,实现美丽宜居目标。其余整治村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显著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工程建设成本	1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干净村占比达到
	重点达标村占比达到	80%			5
	示范样板村占比达到	20%			5
	全年组织农村人居环境培训	≥2次		5	
	每月组织农村人居环境检查	≥1次		5	
	质量指标	示范镇示范村整治村创建完成率	≥95%	10	
		培训参与率	≥9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5
			群众居住幸福感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年限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群众满意度	≥98%	5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基层干部满意度	≥98%	5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4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务交通补贴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7.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2025年公务交通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务交通补贴成本	7.2万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补发放人数	10人	10
		质量指标	支付率	100%	20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2024年10月至 2025年9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状态	持续提高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持续影响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务员满意度	100%	15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5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务员公用经费追加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部门、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商品服务费报销标准	安政策要求执行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保障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6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主要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用于支持全县农业特色产业发展,配套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相关村级基础设施建设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财政投入实际成本	80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项目个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建设工程量完成情况	≥90%	10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5%	10
			资金使用规范	符合中省市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户收入	户均增收500元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质量	巩固提升	5
			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效应发挥年限	≥1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7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长江禁捕、行政执法、农业产业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对执法人员进行农业综合执法业务培训,提高执法基本素能。加强行业普法,加大农业投入品、农产品质量、农机安全、长江禁捕等领域案件查办力度,发挥综合执法效能,有效遏制、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确保我县产业安全高效,农业农村发展稳定。做好县境内褒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为重点,兼顾其它支流内的野生水生动物保护工作,加强渔政执法力量建设,加大资源保护力度。按照县委县政府确立的“四养一林”产业发展方向,重点围绕食用菌提质增效、有机农业发展,强化资源统筹利用,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与农民增收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差旅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办公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租车费报销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江禁捕巡河	每周≥2次	4
			组织开展野生水生动物保护宣传、农业综合执法宣传、农业产业宣传	≥10000人次	5
			每月组织县域内农资检查	≥2次	4
			全年农业执法人员综合素能提升培训	≥1次	4
			技术服务涉及镇办数	8个镇办	4
			举办技术培训	≥1次	4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	5
			8个镇办技术服务覆盖率	100%	5
			技术培训参训率	≥9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捕捞行为减少	30%	5
			提升农产品质量	有效提升	5
			提高群众对农业产业的关注度	有效提高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效应发挥年限	≥1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群众满意度	≥98%	5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基层干部满意度	≥98%	5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8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对全县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进行动态监测,并根据预警结果,采取针对性帮扶措施,确保脱贫路上不漏一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服务费	3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覆盖范围	75个行政村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防返贫大数据管理平台信息准确率	100%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县经济发展,降低返贫风险	持续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对防返贫工作的认知和参与度	持续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效应发挥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311.84	311.84		
	任务2	公用经费	18.05	18.05		
	任务3	专项经费	906.2	906.2		
	金额合计		1236.09	1236.09		
年度 总体 目标	<p>目标1: 完成省市县相关考核任务做好单位正常运转。</p> <p>目标2: 走好单位职工工资发放及各类保险缴费。</p> <p>目标3: 农村人居环境市级优秀镇、市级示范村全部创建达标, 实现美丽宜居目标。</p> <p>目标4: 对执法人员进行农业综合执法业务培训, 提高执法基本素能。</p> <p>目标5: 加强行业普法, 加大农业投入品、农产品质量、农机安全、长江禁捕等领域案件查办力度, 发挥综合执法效能, 有效遏制、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确保我县产业安全高效, 农业农村发展稳定。</p> <p>目标6: 做好县境内褒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为重点, 兼顾其它支流内的野生水生动物保护工作, 加强渔政执法力量建设, 加大资源保护力度。</p> <p>目标7: 按照县委县政府确立的“四养一林”产业发展方向, 重点围绕食用菌提质增效、有机农业发展, 强化资源统筹利用,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与农民增收的目标。</p> <p>目标8: 结合全县三类村庄的发展需求, 按照省市县“千万工程”示范创建工作要求, 组织实施2023、2024、2025年度的省级示范村和市级重点村实施晋级创建任务, 全年度开展检查、督导、评估、验收等管理工作, 促进各任务镇村巩固提升绩效水平, 通过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改善、公共服务保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等创建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全县“千万工程”示范村和重点村覆盖率达37%。</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经费			311.84万元	5
		公用经费			18.05万元	5
		专项经费			906.2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46人	5
		创建“千万工程”示范村			75个	5
		8个镇办技术服务覆盖率			100%	5
		全县干净整洁村占比达到			100%	5
	示范镇示范村整治村创建完成率			≥95%	4	

年度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95%	4	
		创建任务完成率	100%	4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4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1-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带动乡村旅游	有效带动	2
			任务村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达到全县平均水平	≥30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2
			违法捕捞行为减少	30%	2
			提升农产品质量	有效提升	2
			提高群众对农业产业的关注度	有效提高	2
			提升群众居住幸福感	有效提升	2
			卫生厕所普及率	100%	2
			生活污水治理率	100%	2
			生活垃圾收处率	100%	2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不断提升带动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带动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年限	长期	2
			政策效应发挥年限	≥1年	2
			城乡融合水平显著提升	持续推进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基层干部满意度	≥98%	2
			群众满意度	≥95%	2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